

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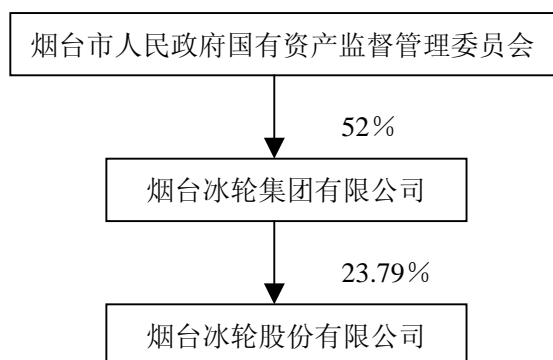
一、公司基本情况、股东状况

(一) 公司的发展沿革、目前基本情况

本公司是由原烟台冷冻机总厂独家发起，1988年11月经烟台市人民政府和中国人民银行烟台市分行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5月28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175,376,630股。公司主营工商制冷设备制造、工程设计、安装调试、技术咨询服务等，主要从事大中型制冷设备、粮食仓储设备、工艺冷却设备、果蔬食品水产品速冻冷藏保鲜设备等的生产经营。公司是中国最大的自制螺杆制冷压缩机、活塞式制冷压缩机及工业制冷成套设备的生产企业。

(二) 公司控制关系和控制链条



(三) 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截至2007年3月31日，本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3,175,611	53.1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2,201,019	46.87%
三、股份总数	175,376,630	100.00%

(四)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一控多”现象

公司第一大股东烟台冰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冰轮集团），持有公司23.79%的股份，共计41,722,388股。冰轮集团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股份，不存在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的情况。

(五) 机构投资者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2007年3月31日，公司前50名股东中，有16名机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积极投资于本公司，对改善公司治理、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改善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均起到了促进作用。

(六) 《公司章程》是否严格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修订）》予以修改完善

公司已经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修订）》的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完善。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经2007年5月16日召开的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一) 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完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

2、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完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

3、股东大会提案审议是否符合程序，是否能够确保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股东大会提案审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四条明确规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就股东的质询做出解释和说明。公司股东大会也专门设置了股东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问、咨询、交流的环节，能够确保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4、有无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 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有无监事提议召开股东大会？

公司没有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 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也没有监事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况。

5、是否有单独或合计持有 3% 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临时议案的情况？

公司没有单独或合计持有 3% 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临时议案的情况。

6、股东大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是否充分及时披露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披露充分、及时。

7、公司是否有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是否有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8、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是否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其他情形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其他情形。

(二) 董事会

1、公司是否制定有《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内部规则

公司制定有《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的有关规定涵盖在公司章程之中，未单独制定《独立董事制度》。

2、公司董事会的构成与来源情况

目前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4 名董事来源于公司内部，2 名董事来源于股东单位。3 名独立董事来源于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的其他单位。

3、董事长的简历及主要职责，是否存在兼职情况，是否缺乏制约监督的情形

公司董事长刘立新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全国先进财会工作者。最近五年曾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烟台冰轮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的职权为：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公司董事长不存在兼职情况，不存在董事长缺乏制约监督的情形。

4、各董事的任职资格、任免情况

公司各董事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董事的任免程序，在实际运作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5、各董事的勤勉尽责情况

各董事能够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并积极参加公司历次董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6、各董事的专业水平如何，是否有明确分工，在公司重大决策及投资方面发挥的专业作用如何

公司董事的专业为经济管理、企业管理、财务管理、制冷工程、机械制造等。各董事能够在公司重大决策及投资方面发挥自己的专长。

7、兼职董事的数量及比例，董事的兼职及对公司运作的影响，董事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存在利益冲突时其处理方式是否恰当

本公司有兼职董事 5 名，占董事人数的 56%。股东董事在股东单位任职，独立董事在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的单位任职，董事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8、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

9、董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董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

10、董事会是否设立了下属委员会，如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投资战略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职责分工及运作情况

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都制定有专门委员会制度，各委员会职责、分工明确。在运行过程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没有完全发挥作用，各专门委员会具体工作展开有待于深化和落实。

11、董事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是否充分披露

董事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充分披露。

12、董事会会议是否存在他人代为签字的情况

董事会会议不存在他人代为签字的情况。

13、董事会决议是否存在篡改表决结果的情况

董事会决议不存在篡改表决结果的情况。

14、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对外投资、高管人员的提名及其薪酬与考核、内部审计等方面是否起到了监督咨询作用

是。本公司独立董事均通过其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担任的相关职务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对外投资、高管人员的提名及其薪酬与考核、内部审计等方面进行监督，并提供咨询。

15、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是否受到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没有受到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16、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是否能够得到充分保障，是否得到公司相关机构、人员的配合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能够得到充分保障，得到了公司相关机构、人员的配合。

17、是否存在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无正当理由被免职的情形，是否得到恰当处理
不存在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无正当理由被免职的情形。

18、独立董事的工作时间安排是否得当，是否存在连续 3 次未亲自参加会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的工作时间安排得当，不存在连续 3 次未亲自参加会议的情况。2006 年度独立董事参加参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孟繁金	5	5	0	0
陈伟忠	5	5	0	0
隋永滨	5	3	1	1

19、董事会秘书是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工作情况如何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保持公司与监管机构和中介机构的沟通。公司董事会秘书在信息披露、公司治理等方面有着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并在 2006 年获评山东上市公司优秀董事会秘书称号。

20、股东大会是否对董事会有授权投资权限，该权限是否合理合法，是否得到有效监督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有授权投资权限。《公司章程》的第一百一十条明确规定董事会在不超出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0% 的金额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事项。超过该权限范围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权限合理合法，得到了有效监督。

(三) 监事会

1、公司是否制定有《监事会议事规则》或类似规章制度

公司制定有《监事会议事规则》。

2、监事会的构成与来源，职工监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现有监事 3 名，其中 2 名股东代表监事，1 名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占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直接选举产生。

3、监事的任职资格、任免情况

公司各监事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监事的任免程序，公司在实际运作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4、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公司历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5、监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历次监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6、监事会近 3 年是否有对董事会决议否决的情况，是否发现并纠正了公司财务报告的不实之处，是否发现并纠正了董事、总经理履行职务时的违法违规行为

监事会近 3 年未出现对董事会决议否决的情况，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存在不实之处，未发现董事、总经理履行职务时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7、监事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是否充分及时披露

监事会会议记录不够完整，保存安全；监事会会议决议披露充分、及时。

8、在日常工作中，监事会是否勤勉尽责，如何行使其监督职责。

在日常工作中，监事会勤勉尽责。监事会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开展专项审查和调研、列席董事会会议、查阅相关文件等方式开展工作。监事会对公司的生产运作、经营决策、内部控制、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等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

(四) 经理层

1、公司是否制定有《经理议事规则》或类似制度

公司制定有《经理工作细则》。

2、经理层特别是总经理人选的产生、招聘，是否通过竞争方式选出，是否形成合理的选聘机制

公司总经理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工程师按公司《高管人员选拔与聘任管理办法》在全公司（社会）范围内进行公开竞争产生候选人后，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套合理的选聘机制。

3、总经理的简历，是否来自控股股东单位

公司总经理刘立新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全国先进财会工作者。最近五年曾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烟台冰轮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总经理不是来自于控股股东单位。

4、经理层能否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

公司经理层每个成员都有明确的职责分工，同时公司也制定了完善的制度体系确保经理层能够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公司与下属各经营单位每年年底签署下一年度的经济目标责任制书，公司各职能部门通过制订制度、检查、落实、反馈等诸多环节来推动各经营单位经济目标责任的完成和实施，从而确保经理层对日常生产经营的有效控制。

5、经理层在任期内是否能保持稳定性

近三年公司经理层在任期内能够保持稳定。2007年5月，公司总经理因工作变动离任。

6、经理层是否有任期经营目标责任制，在最近任期内其目标完成情况如何，是否有一定的奖惩措施

公司董事会对经理层有任期经营目标责任制，并按月、年度进行考核发放薪资。经理层的基本薪资在每个月进行考核发放，风险收入在年度考核合格后才予以发放，对高管人员有一定的激励与约束。2006年度在公司经理层积极努力的工作下，公司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公司技术创新、产品、市场结构调整、文化建设等方面均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7、经理层是否有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与监事会是否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是否存在“内部人控制”倾向

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相互制约、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经理层没有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不存在“内部人控制”倾向。

8、经理层是否建立内部问责机制，管理人员的职权是否明确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主持全面工作，对董事会负责；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工程师协助总经理工作，对总经理负责。公司经理层成员有明确的职责分工，在各自对分管工作范围内展开工作，责任与权力明确。

9、经理层等高级人员是否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未能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其行为是否得到惩处

公司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工作多年，认同公司文化，具有高度事业心和责任感，忠实履行职责，恪守诚信义务，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10、过去3年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如果存在，公司是否采取了相应措施

过去3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1.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哪些方面，是否完善和健全，是否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

公司历来重视内部管理，已形成了完善的内部管理体系和机制。公司内部管理所取得的成绩有赖于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及其严格贯彻执行。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主要包括机构管理、企业战略制度文化管理、精确设计管理、精确营销管理、精确制造管理、精确质量管理、精确人力资源管理、精确财务管理、精确信息化管理、信贷风险管理、资产负债管理、证券事务管理等方面。其中精确财务管理实施办法分为十三篇，包含货币资金及往来帐户结算的管理、对外投资管理等具体制度规定。通过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严格贯彻执行，得以保证公司各项业务依法、合规、稳定经营，有效

地防范和化解了风险，确保了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全面实施。

同时，公司下属各生产经营单位也分别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制订了二级文件并有效地贯彻执行，确保了公司各项战略目标的层层顺利实现。

2. 公司会计核算体系是否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健全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制定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成本管理、资金管理、物价管理、定额管理、财产清查、内部牵制管理等 26 项管理制度，会计核算体系健全。

3. 公司财务管理是否符合有关规定，授权、签章等内部控制环节是否有效执行

公司财务管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授权、签章等内控环节有效执行。

4. 公司公章、印鉴管理制度是否完善，以及执行情况

公司制订了《公章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严格使用公章、印鉴，执行情况良好。

5.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是否与控股股东趋同，公司是否能在制度建设上保持独立性

公司在内部管理制度建设上能够保持独立性，建立了与公司具体业和经营实际相符合的内部管理制度，与大股东并不趋同。

6. 公司是否存在注册地、主要资产地和办公地不在同一地区情况，对公司经营有何影响

公司不存在注册地、主要资产地和办公地不在同一地区情况。公司的注册地、主要资产地和办公地均为烟台市芝罘区西山路 80 号。

7. 公司如何实现对分支机构，特别是异地分子公司有效管理和控制，是否存在失控风险

公司实行公司、生产经营单位二级管理体制，公司是战略决策、管理控制中心，对二级单位实行授权经营管理。二级单位在公司统一管理下进行业务运作。公司基本形成以公司总部直属部门垂直管理和二级单位各自展开业务经营的条块结合的内部管理体系。公司对异地分子公司是通过经营者有效授权、管理和控制，不存在失控风险。

8. 公司是否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是否能抵御突发性风险

公司建立了《风险管理制度》，将经营风险的管理和控制进行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总结分析几个阶段，并将责任落实到具体的责任人员或部门，使各项风险始终处于监控状态。同时针对各类可能发生的风险，制订了风险处理预案，确保风险的有效预防和风险发生后的处理。同时也能够及时抵御突发性风险。

9. 公司是否设立审计部门，内部稽核、内控体制是否完备、有效

公司未单独设立审计部门，公司设立了内部审计主管，隶属于公司财务部。公司建立并有效实施了财务会计稽核制度，设置专门机构及人员，明确工作职责权限，对公司的经济业务，财务收支等情况进行稽核监督。公司建立并有效实施了财务管理制度、内部牵制管理制度、流动资金管理制度、定额管理制度、财产清查管理制度、内部物价管理制度、成本控制制度、备用金、差旅费等内部控制管理体系。

10. 公司是否设立专职法律事务部门，所有合同是否经过内部法律审查，对保障公司合法经营发挥效用如何

公司设立了专职法律事务部门，对所有采购合同、租赁合同、订货合同等，均通过合同评审的方式，由法律事务部门进行评审。同时法律事务部门也参与到了公司其它业务流程中，提供相关的法律支持和风险评审。公司的法律事务部门对公司业务发展考虑到了保驾护航的重要作用，从而使本公司各项业务得以安全、稳健地发展。

11. 审计师是否出具过《管理建议书》，对公司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如何评价，公司整改情况如何。

审计师尚未出具过《管理建议书》。湖北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出具过专项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给予肯定评价。

12. 公司是否制定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有《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

13. 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效果如何，是否达到计划效益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入于无氟螺杆制冷压缩机开发及应用技改项目、农副产品深加工设备技术改造项目和精密铸造零部件加工出口技术改造项目。前次募集资金已经达到计划效益。

14. 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是否有投向变更的情况，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理由是否合理、恰当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投向变更的情况。

15. 公司是否建立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

公司通过 2007 年 5 月修订的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一条、第七十九条、第一百一十九条）和精确财务管理实施办法建立了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1. 公司董事长、经理、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人员在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中有无兼职；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立新先生分别在股东烟台冰轮集团有限公司和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公司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人员未在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中兼职。

2. 公司是否能够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

公司制订了《人力资源管理程序》，对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有明确的规定，完全能够自主招聘。

3. 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等机构是否具有独立性，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

公司下设生产制造部门、各生产经营单位、人力资源管理部门、产品设计部门、市场营销部门等机构，制订了各单位的部门职责，明确了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各单位具有业务的独立性和职责权限内的工作的独立性。

公司不存在与第一大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现象。

4. 公司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的权属是否明确，是否存在资产未过户的情况

公司发起人投入本公司的资产的权属明确，不存在资产未过户的情况。

5. 公司主要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何，是否独立于大股东

公司主要经营场所在烟台市芝罘区西山路 80 号，共有 59714 平方米土地归公司所有，用途为工业用地，公司拥有相应的权属证书，独立于大股东。

6. 公司的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是否相对完整、独立

公司的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相对完整、独立。

7. 公司注册与使用情况如何，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是否独立于大股东

公司注册商标为“冰轮”，国内分别在第 6 类、第 7 类、第 9 类、第 11 类、第 12 类、第 17 类、第 19 类、第 29 类、第 31 类、第 37 类、第 40 类等进行了注册。

境外商标注册地点为秘鲁、蒙古、俄罗斯、越南、美国等 13 个国家，涉及商品类别为第 11 类、第 37 类、第 40 类。

公司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独立于大股东。

8. 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公司财务核算的独立性如何；

公司设总会计师一名，全面负责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工作；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独立在商业银行开设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干预公司资金使用、财务核算等现象。

9. 公司采购和销售的独立性如何

公司的采购职责由各生产经营单位根据生产计划，制订采购计划，并在合格供方内进行采购，具有完全的独立性。公司销售分国内产品销售，国外产品销售，工程业务承揽三部分，具有完全的业务独立性。

10.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关联单位是否有资产委托经营，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产生何种影响

否。

11. 公司对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是否存在某种依赖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影响如何

公司对大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不存在依赖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独立产生影响。

12.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不存在同业竞争。

13.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是否有关联交易，主要是哪些方式；关联交易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公司与大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存在少量金额非持续性的生产经营性机械零配件采购、销售等关联交易，2006 年关联交易金额为 474 万元，这些交易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司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并及时公告。

14. 关联交易所带来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是多少，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有何种影响

2006 年度，公司向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销售货物合计 57.64 万元，带来利润 2.79 万元。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4541 万元，关联交易所带来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0.06%，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影响很小。关联交易所带来利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15. 公司业务是否存在对主要交易对象即重大经营伙伴的依赖，公司如何防范其风险

2006 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 407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7.8%。2006 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合计为 1441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15.6%。公司业务不存在对主要交易对象的依赖。

16. 公司内部各项决策是否独立于控股股东

公司内部各项决策独立于第一大股东。

四、公司透明度情况

1. 公司是否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执行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切实贯彻执行。

2. 公司是否制定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执行情况，公司近年来定期报告是否及时披露，有无推迟的情况，年度财务报告是否有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其涉及事项影响是否消除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执行。公司近年来定期报告均及时披露，无推迟情况。年度财务报告未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

3. 上市公司是否制定了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落实情况如何

公司制定了《内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并严格执行该制度，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准确和完整。

4. 董事会秘书权限如何，其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是否得到保障；

董事会秘书有权了解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情况，有权参加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有权查阅涉及信息披露的所有文件，有权要求公司有关部门和人员及时提供相关材料 and 信息，其知情权和建议权能够切实得到保障。

5. 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是否完善，是否发生泄漏事件或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完善的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公司未发生泄密事件，未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6. 是否发生过信息披露“打补丁”情况，原因是什么，如何防止类似情况；

未发生过信息披露“打补丁”情况。

7. 公司近年来是否接受过监管部门的现场检查，或其他因信息披露不规范而被处理的情形，如存在信息披露不规范、不充分等情况，公司是否按整改意见进行了相应的整改

公司近年来未接受过监管部门的现场检查，未发生其他因信息披露不规范而被处理的情形。

8. 公司是否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惩戒措施

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惩戒的情形。

9. 公司主动信息披露的意识如何。

公司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不泄露商业秘密的前提下，积极主动地披露一些投资者关心的经营数据和公司信息，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

五、公司治理创新情况及综合评价

1.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是否采取过网络投票形式，其参与程度如何（不包括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未采取过网络投票形式。

2.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是否发生过征集投票权的情形（不包括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未发生过征集投票权的情形。

3. 公司在选举董事、监事时是否采用了累积投票制

公司在选举董事时采用了累积投票制，公司选举监事时未采用累积投票制。

4. 公司是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是否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具体措施有哪些

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专门的投资者咨询电话和电子邮箱，公司同时还准备了相关资料于公司证券部，随时准备迎接投资者的来访和现场调研。

5. 公司是否注重企业文化建设，主要有哪些措施

公司多年来一直注重企业文化建设，采取的主要措施一是创办《精确》企业内部期刊弘扬企业文化主旋律；二是召开企业年会、举办企业发展历程回顾展铭记企业的艰苦奋斗发展历程；三是积极开展企业文化建设活动，如建立企业图书馆系统、员工满意度调查系统等。

6. 公司是否建立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是否实施股权激励机制，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机制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股权激励的效果如何

公司制订了《精确管理平衡计分卡战略管理实施办法》，对各经营者、生产经营单位、职能部门等，通过精确管理平衡计分卡五个维度对相关的单位和人员进行绩效评价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年底兑现。

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机制。

7. 公司是否采取其他公司治理创新措施，实施效果如何，对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有何启示

公司持续推进精确管理，对生产环节实施业务流程再造，提高了公司运营效率。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应该进一步细化推进精确管理，取消非必要的不能创造价值的环节，进一步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公司未采取其它公司治理创新措施，但公司在自身的创新过程中，借鉴了相关企业的先进经验，并将其与公司的治理创新措施有效结合，实施效果良好。

8. 公司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相关法规建设有何意见建议
无。